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黃秋雲

電話：03-8227171#304、305

電子信箱：person01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3007973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與千香漢堡（花蓮富祥店）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人員憑員工服務證或識別證至該店消費，享有優惠，期限自113年4月11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止。

二、旨揭特約商店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：

（一）千香漢堡（花蓮富祥店）

1、地址：花蓮市富祥街7號

2、聯絡電話：03-8560664

（二）優惠內容：至店消費滿100元享9折優惠，外送不適用此優惠。

三、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／公務員工權益／特約商店專區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首長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電
交
2024/04/26
12:04:46
文
章

113/04/26



1130002016